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照表

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 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,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条款的修订情况如下:

原条款

第十一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 召开一次会议,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, 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:

- (一) 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:
- (二)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、公司章程、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;
- (三)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 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 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;
 - (四)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

修订后条款

第一条 为规范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监事会及其成员的行为,保障监事会工作数率,提高监事会工作和投资。 如此保障股东权益、公司报报《政事会上,是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意程》") 及其他现行有关法律、章程》和《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") 的规定,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制定本议期则。

第十一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 召开一次会议,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, 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:

- (一) 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:
- (二)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、公司章程、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;
- (三)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 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 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;
 - (四)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

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;

- (五)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 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者 被**上海**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:
 - (六)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:
- (七)本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其 他情形。

第十七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 以下内容:

- (一) 会议的时间、地点:
- (二)拟审议的事项(会议提案);
- (三)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、临 时会议的提议人及其书面提议:
- (四)监事表决所必需的会议材料;
- (五)监事应当亲自出席会议的 要求:
 - (六)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。

口头会议通知至少应包括上述第 (一)、(二)项内容,以及情况紧急 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说 明。

第三十一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会 议,应当在会议结束当日将监事会决 议和会议记录报送董事会秘书。

监事会决议公告事宜,由董事会 秘书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办理。在决议公告 披露之前,与会监事和会议列席人员、 记录和服务人员等负有对决议内容保 密的义务。

第三十四条 本规则自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执

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:

- (五)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 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者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;
 - (六)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;
- (七)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第十七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 以下内容:

- (一)举行会议的日期、地点和 会议期限:
 - (二) 事由及议题:
 - (三)发出通知的日期。

第三十一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会 议,应当在会议结束当日将监事会决 议和会议记录报送董事会秘书。

监事会决议公告事宜,由董事会 秘书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**创业板**股 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办理。在决 议公告披露之前,与会监事和会议列 席人员、记录和服务人员等负有对决 议内容保密的义务。

删除

行。

除以上条款修订外,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其他条款不变。 特此公告。

>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2日